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4 年 02 月 01 日起增加东方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10114
2	华宝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7197
3	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017125
4	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017126
5	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	017144
6	华宝海外新能源汽车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	017145
7	华宝纳斯达克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	017436
8	华宝纳斯达克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	017437
9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7844
10	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162414
11	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3144
12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9975
13	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6127
14	华宝标普沪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	501310
15	华宝标普沪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7397
16	华宝海外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A	501312
17	华宝海外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C	017204

二、投资者可到东方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95503
公司网址: www.dfzq.com.cn

(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 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2 月 01 日